

# 海外留学人员身份认证递交的主要材料

—请将复印件按以下顺序从上至下排好，同时须备原件待查

## (一) 在国(境)外获得学士以上学位的海外留学人员

- 1、《四川省海外留学人员身份认证申请表》(可现场领取、申请当日手填);
- 2、身份证(或户籍证明),户籍在省外的需提供现在川工作单位证明(含引进时间、现聘任岗位和职称等情况),加盖单位行政公章并有单位经办人和联系方式以备查;
- 3、国家教育部出具的国(境)外学历学位认证书;
- 4、一寸照片2张。

## (二) 在国内获得中级以上职称或学士以上学位并在海外学习或进修1年以上的人员

- 1、《四川省海外留学人员身份认证申请表》(可现场领取、申请当日手填);
- 2、身份证(或户籍证明),户籍在省外的需提供现在川单位工作证明(含引进时间、现聘任岗位和职称等情况),加盖单位行政公章并有单位经办人的签名和联系方式以备查;
- 3、国内派出单位的书面证明或自费留学相关证明(《国内派出单位证明》需包含留学起止时间、留学类别、出国前最后学历学位或职称等情况,加盖派出单位行政公章,并有单位经办人签名和联系方式以备查);
- 4、海外学习或进修受理单位的证明和中文翻译件(包括海外受理单位开据的邀请函和学习或进修已完成的证明信,前述两项材料须先提交现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审核确认,并在其复印件上签注“经审核,情况属实”的证明和部门负责人签字,以及单位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等以备查,加盖单位公章);
- 5、我国驻外使领(馆)教育机构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;
- 6、本人护照首页及全部出入境记录页复印件;
- 7、出国前的最后学历学位证书或职称证书;
- 8、一寸照片2张。

—按文件规定,以上所列材料均需验看原件并收取复印件

# 省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身份认定递交的主要材料

—请将复印件按以下顺序从上至下排好，同时须备原件待查

## (一) 取得国(境)外博士学位的人员

- 1、四川省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身份认定申请表(可现场领取、申请当日手填);
- 2、人事档案保管机构出具的推荐信原件(需包含申请人基本情况、海外留学情况、全部工作经历及现单位工作表现等内容,加盖单位行政公章并有单位经办人的签名和联系方式以备查);
- 3、四川省海外留学人员身份证书;
- 4、身份证(或户籍证明);
- 5、一寸照片2张。

## (二) 在国(境)外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完成博士后研究的人员

- 1、四川省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身份认定申请表(可现场领取、申请当日手填);
- 2、人事档案保管机构出具的推荐信原件(需包含申请人基本情况、海外留学情况、全部工作经历及现单位工作表现等内容,加盖单位行政公章并有单位经办人的签名和联系方式以备查);
- 3、四川省海外留学人员身份证书;
- 4、身份证(或户籍证明);
- 5、一寸照片2张。

## (三) 取得国内博士学位或副高以上职称,且在外研修、讲学一年以上的高级访问学者

- 1、四川省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身份认定申请表(可现场领取、申请当日手填);
- 2、人事档案保管机构出具的推荐信原件(需包含申请人基本情况、海外留学情况、全部工作经历及现单位工作表现等内容,加盖单位行政公章并有单位经办人的签名和联系方式以备查);
- 3、四川省海外留学人员身份证书;
- 4、国内博士学位或副高以上职称证书(证明);
- 5、身份证(或户籍证明);
- 6、一寸照片2张。

推荐信示例:

关于推荐\*\*\*同志申请认定四川省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的函

四川省人社厅:

第一段: 张某某(身份证号: \*\*\*\*)\*\*\* (申请人基本情况、留学情况及所有工作经历及工作表现等内容等)

第二段: 根据《关于建立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来川工作绿色通道的实施意见》(川人发[2007]51号)第三条之规定,特推荐\*\*\*同志申请认定四川省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。

单位行政办公室或人事部门经办人签字(须手签):

经办人办公座机:

(单位行政章)

年 月 日

—按文件规定,以上所列材料均需验看原件并收取复印件